

证券代码：301529

证券简称：福赛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8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5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秘书潘玉惠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持有人12人，实际参加会议持有人12人，代表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918.40万份，占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100%。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持有人审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的效率，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对持股计划负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公司本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

表决结果：同意918.4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选举李春龙、王德圣、汪友林为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上述选任的管理委员会成员均不属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918.4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0%。

同日召开的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春龙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 （4）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分配等相关事宜；
- （5）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

(6)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7)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8)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9) 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10) 行使本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闲置资金投资于理财产品(仅限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在锁定期届满后出售公司股票进行变现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根据持有人会议的决议进行其他投资等;

(11)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2) 本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 同意918.40万份, 占出席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100%; 反对0份, 占出席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0%; 弃权0份, 占出席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0%。

三、备查文件

1、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